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编号：2015-085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上海洁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未能如期签订正式投资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10月23日，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与上海洁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投资合作意向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8）。公司与上海洁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晟环保”）签订的投资合作意向书约定“如在2015年11月15日之前双方仍未能签订正式投资合同的，双方均有权终止本意向合作”。2015年11月14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与上海洁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延迟签订正式投资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3）。经公司与洁晟环保协商，一致同意将双方签订正式投资合同的时间期限延至2015年11月30日，如在2015年11月30日之前双方仍未能签订正式投资合同的，双方均有权终止本意向合作。

截至2015年11月30日，因公司与洁晟环保正在进行的污水处理试验项目由于客观因素影响尚未完成正式验收，且公司与洁晟环保就商务条件还在谈判中，以致双方未能签订正式投资合同。

公司仍将持续推进与洁晟环保的意向合作事宜，并争取尽快达成结果。同时，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本意向合作可能终止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

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1日